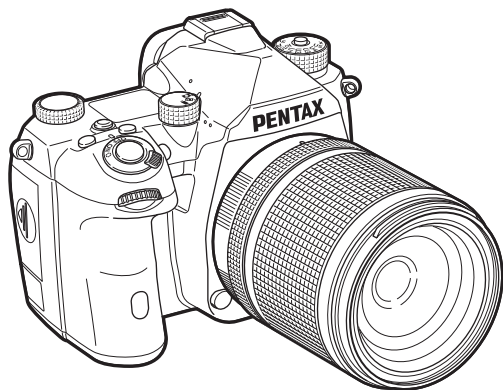


PENTAX

數碼單鏡反光照相機

K-3 III

無線功能指南



型號 R03010

為了確保照相機能夠發揮最佳功能，使用照相機前請閱讀本無線功能指南。

關於無線區域網路／Bluetooth® 功能

- 請勿在電子產品、AV 及 OA 設備等帶有磁場的場所以及會產生電磁波的場所使用。
- 如果受到磁場或電磁波的影響，可能會無法通訊。
- 如果在電視機或收音機等附近使用，可能會造成接收不良或電視機畫面紊亂。
- 如果附近存在多個無線區域網路存取點／Bluetooth® 設備並使用相同通道，可能會無法正確搜索。

除微波爐等工業、科學與醫療設備之外，還有在工廠生產線上用於識別移動物體的區域內無線電台（需要執照的無線電台）以及特定小功率無線電台（不需要執照的無線電台）與業餘無線電台（需要執照的無線電台）在本產品的使用階段內工作。

1. 使用本產品前，請確認附近沒有用於識別移動物體的區域內無線電台及特定小功率無線電台與業餘無線電台正在工作。
2. 萬一發生本產品對於用於識別移動物體的區域內無線電台造成有害電波干擾的事例時，請立即改變使用頻率以避免干擾。
3. 發生本產品對於用於識別移動物體的特定小功率無線電台和業餘無線電台造成有害電波干擾的事例等其他需要幫助時，請聯絡本公司維修中心。

取得實驗證明之低功率射頻器材，非經核准，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低功率射頻器材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前述合法通信，指依電信管理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低功率射頻器材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本產品符合基於電波法及電子通訊事業法的技術標準，並可在顯示屏上顯示技術合格標誌。

認證標誌的顯示方法

1. 按 **MENU** 顯示選單。
2. 使用 **▲▼◀▶** 顯示 **6** 選單（維護）。
3. 使用 **▲▼◀▶** 選擇 [認證標誌]，然後按 **OK**。

關於商標

- Microsoft 與 Windows 是 Microsoft Corporation 在美國及其他國家的註冊商標。
- Mac 與 macOS 是 Apple Inc. 在美國及其他國家註冊的商標。
- IOS 是 Cisco 在美國及其他國家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Intel 與 Intel Core 是 Intel Corporation 在美國及其他國家的商標。
- SDXC 標識是 SD-3C, LLC 的商標。
- Bluetooth® 的文字商標與標識是 Bluetooth SIG, Inc. 持有的註冊商標，株式會社理光根據許可使用。
- USB Type-C 是 USB Implementers Forum 的商標。
- HDMI、HDMI 標識與 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 是 HDMI Licensing, LLC 在美國及其他國家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所有其他的品牌或產品名稱都是其各自公司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本產品使用株式會社理光設計製作的理光 RT Font。

HDMITM
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

SDTM
XC **II**

在通訊終端上使用

將本照相機與通訊終端透過 Bluetooth® 或無線區域網路連接。利用專用應用程式“Image Sync”可在通訊終端上進行本照相機的操作以及顯示並匯入本照相機記憶卡上的影像。

● 備忘錄

- 要連接本照相機與通訊終端，可利用安裝在通訊終端上的 Image Sync 輕鬆設定。有關 Image Sync，請參閱“在通訊終端上的操作”（第 4 頁）。
- 拍攝的影像可在 ▶ 2 選單 [傳輸] 中指定後傳輸至通訊終端。亦可自動傳輸拍攝的影像。（第 4 頁）要進行傳輸時，透過無線區域網路連接。
- 可透過 Image Sync 的操作切換 Bluetooth® 連接和無線區域網路連接。
- 在通訊終端上使用時，請參閱所用設備的使用手冊和 Image Sync 的網頁。

● 注意

- 在限制或禁止使用無線區域網路設備的場所（例如在飛機上），請勿使用 Bluetooth® 和無線區域網路。
- 使用 Bluetooth® 和無線區域網路時，請遵守有關的所有當地法律。

透過 Bluetooth® 連接



1 將通訊終端的 Bluetooth® 設定設為開啓。

2 在 4 選單的 [Bluetooth 設定] 按 ▶。
[Bluetooth 設定] 畫面出現。

3 將 [動作模式] 設為 [開啓]。

4 選擇 [配對]，然後按 ▶。

5 選擇 [執行配對]，然後按 OK。
配對開始。
照相機的 [裝置名稱] 出現。



6 在通訊終端的 Bluetooth® 設定中，從可用的裝置列表輸入照相機的裝置名稱。
照相機上出現 [驗證碼]。

7 在通訊終端上輸入照相機上顯示的驗證碼。
若透過 Bluetooth® 與通訊終端連接，將出現連接狀態的圖示。

● 注意

- 通訊終端為 iOS 時，需要從 Image Sync 連接。有關 Image Sync，請參閱“在通訊終端上的操作”（第 4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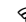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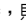
● 備忘錄

- 若配對成功，**4** 選單 [Bluetooth 設定] 的 [動作模式] 為 [開啓] 期間，僅需開啓通訊終端和照相機的電源即可進行 Bluetooth® 連接。
- 若在步驟 3 出現的 [Bluetooth 設定] 畫面中選擇 [通訊資訊]，可確認照相機的裝置名稱。
- 若在步驟 5 的畫面中選擇 [已配對裝置]，將出現已配對成功的通訊終端名稱。最多可與 6 個通訊終端配對。若在此畫面中按 **4**，可取消配對。
- 無法配對時，請從通訊終端執行配對。

透過無線區域網路連接

可透過以下任意一種操作將無線區域網路設為有效。

- 使用選單或控制面板
- 按住 **4** 的同時開啓電源
- 使用 Fx 按鈕
- 從已建立 Bluetooth® 連接的通訊終端操作

若無線區域網路功能變為有效，在狀態畫面與實時顯示中將出現指示無線區域網路通訊狀態的圖示  (白色)。顯示  (灰色) 時，則未與通訊終端正確連接。



● 備忘錄

- 即便將無線區域網路功能設為有效，再次開啓照相機時將返回至無效。
- 無線區域網路的通訊狀態為尚未連接，或者已經連接但一段時間照相機沒有動作的狀態下，將啟動自動關閉電源功能，無線區域網路功能將變為無效。從自動關閉電源狀態恢復時，將變為有效。

● 注意

- 與電腦進行 USB 連接期間，無線區域網路功能無效。(透過 AC 變壓器供電期間除外)
- 不支援內置無線區域網路功能的記憶卡 (Eye-Fi 卡與 FLU 卡等) 的通訊功能。

1 在  選單中選擇 **[無線區域網路設定]**，然後按 。


[無線區域網路設定] 畫面出現。

2 選擇 **[動作模式]**，然後設為 **[開啓]**。
要將無線區域網路變為無效時設為 **[關閉]**。



3 按兩次 **MENU**。


● 備忘錄

- 可透過步驟 2 畫面的 **[通訊資訊]** 檢查無線區域網路的 **[SSID]**、**[Password]** 與 **[MAC 位址]**。若按  將返回至廠方設定。

按住重播按鈕的同時開啓電源

可從電源關閉狀態在重播模式下開啓無線區域網路。

1 在照相機的電源關閉狀態下，按住  的同時將電源開關轉到 **[ON]**。

2 繼續按住  約 2 秒。
在重播模式下啓動，無線區域網路變為開啓。

將無線區域網路功能保存至可自定義功能的按鈕（Fx 按鈕）後，可透過按鈕操作輕鬆開啓、關閉。

1 請參閱《使用手冊》，將 **[無線區域網路設定]** 保存至特定按鈕。

2 按保存了功能的按鈕。
無線區域網路開啓、關閉。

在通訊終端上的操作

本照相機與通訊終端可透過 Bluetooth® 或無線區域網路連接。可利用專用應用程式“Image Sync”使用以下功能。

遙控拍攝	在通訊終端上顯示本照相機的實時顯示影像後，操作通訊終端進行曝光設定及拍攝。
影像查看	在通訊終端上顯示保存在本照相機記憶卡上的影像，並匯入影像。
時間同步	同步通訊終端的日期設定，調整照相機的日期和時間。


Image Sync 支援 iOS 與 Android™。iOS 用戶請從 App Store，Android™ 用戶請從 Google Play™ 下載。有關支援 OS 的詳情，請參閱下載網站。

● 備忘錄

- 有關本照相機與通訊終端的連線方式以及 Image Sync 的功能，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ricoh-imaging.co.jp/english/products/app/image-sync2/>
- 與通訊終端透過 Bluetooth® 連接時，將根據情況自動開啓、關閉無線區域網路。
- 有關通訊終端的操作，請參閱所用設備的使用手冊。

設定聯動功能

4

可在  4 選單的 [智慧型手機聯動功能] 中進行以下設定。

保存位置資訊	在影像中保存通訊終端的位置資訊。
自動影像傳輸	拍攝后自動進行影像傳輸預約。 選擇傳輸的檔案格式。
自動更改尺寸	將 JPEG 影像的解析度更改尺寸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後傳輸。
電源關閉時傳輸影像	影像傳輸期間若關閉照相機電源，將繼續傳輸。

型號說明

型號	R03010 TTL 自動對焦、自動曝光的單鏡反光數碼照相機
鏡頭接環	PENTAX KAF2 接環 (帶有自動對焦耦合、鏡頭資訊接點、電源接點的 K 接環)
相容鏡頭	KAF4、KAF3、KAF2 (支援電動變焦)、KAF、KA 接環鏡頭

無線區域網路

符合標準	IEEE 802.11b/g/n (無線區域網路標準協議)
使用頻率 (中心頻率)	2412MHz~2462MHz (1 通道至 11 通道)
安全	驗證方式: WPA2 加密方式: AES

Bluetooth® 通訊

符合標準	Bluetooth® v4.2 (低功耗藍牙)
使用頻率 (中心頻率)	2402MHz~2480MHz (CH0 至 CH39)

電源

電池種類	二次鋰電池組 D-LI90
AC 變壓器	AC 變壓器套件 K-AC166 (選購件)

外部接口

連接埠	USB 端子 (USB Type-C)、快門線端子 (Ø2.5mm)、同步插孔、HDMI® 端子 (D 型)、麥克風端子、耳機端子
USB 連接	USB 3.2 Gen1、資料傳輸: MTP/CD-ROM、給二次電池組充電/給照相機供電 (使用專用 AC 變壓器時)

外形尺寸與重量

外形尺寸	約 134.5mm (寬) × 103.5mm (高) × 73.5mm (厚) (不包括凸出部份)
重量	約 820g (含專用電池與一枚記憶卡) 約 735g (僅機身)

工作環境

工作溫度	-10~40°C
工作濕度	85% 以下 (不凝結水氣)

附件

包裝內的器材	照相機帶 O-ST162、ME 觀景窗保護蓋、二次鋰電池組 D-LI90、USB 電源轉換器、電源插頭、USB 接線 I-USB166 <下列配件已安裝在照相機上> 眼罩 Fu、熱靴蓋 Fk、同步插孔 2P 保護蓋、機身接環蓋 KII、電池手柄接點蓋
軟體	Digital Camera Utility 5

RICOH

RICOH IMAGING COMPANY, LTD.

1-3-6, Nakamagome, Ohta-ku, Tokyo 143-8555, JAPAN
(<http://www.ricoh-imaging.co.jp>)

RICOH IMAGING EUROPE S.A.S.

Parc Tertiaire SILIC 7-9, avenue Robert Schuman - B.P. 70102,
94513 Rungis Cedex, FRANCE
(<http://www.ricoh-imaging.eu>)

RICOH IMAGING AMERICAS CORPORATION

2 Gatehall Drive Suite 204, Parsippany, New Jersey 07054, U.S.A.
(<http://www.us.ricoh-imaging.com>)

RICOH IMAGING CANADA INC.

5560 Explorer Drive Suite 100, Mississauga, Ontario, L4W 5M3, CANADA
(<http://www.ricoh-imaging.ca>)

RICOH IMAGING CHINA CO., LTD.

Room A 23F Lansheng Building, 2-8 Huaihaizhong Road, Huangpu District,
Shanghai, 200021, CHINA
(<http://www.ricoh-imaging.com.cn>)

<http://www.ricoh-imaging.com/>

聯絡資訊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告。請在此本公司官方網站確認最新資訊。

• 產品規格及尺寸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告。

51565



* 4 R E 2 Z O 3 4 *

Copyright © RICOH IMAGING COMPANY, LTD. 2020
R01DTL20 Printed in Philippines